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7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23.6219 万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5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2、2025 年 7 月 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张玉萍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5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3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5 年 7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6 年 3 月 4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6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3 年、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可归属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 占已获授予的 限制性股票总 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吴味子	董事、董事会秘书	1.3646	0.6823	50.00%
王瑞洁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2.7056	1.3528	50.00%
张志刚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1660	1.0830	50.00%
朱炼华	核心技术人员	2.7136	1.3568	50.00%
杨华宇	核心技术人员	1.0948	0.5474	5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骨干及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共 70 人）		39.8995	18.5996	46.62%
合计		49.9441	23.6219	47.3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外籍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激励对象中 1 人因个人绩效评分为“D”，本次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0 股。

4、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保留两位小数。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74 人。

三、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二）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的股本总数不会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7月27日出具了《验

资报告》（天职业字[2026]34724号），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7月24日，公司已实际收到74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9,217,265.38元。本次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不增加公司股本。

2026年7月30日，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